**南昌大学2025年高层次人才招聘公告**

一、单位简介

南昌大学是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教育部与江西省部省合建高校、江西省一流大学整体建设高校。学校地处“英雄城”南昌市，拥有前湖、青山湖、东湖3个校区，其中前湖主校区占地面积4260余亩，校舍建筑面积149万余平方米。

学校现有42个教学单位，13个学科门类、92个本科招生专业，27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4个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18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50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36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学校设有5所直属附属医院，共有16个国家临床重点专科。材料科学与工程学科入选国家“双一流”建设学科，6个学科入选省一流学科。17个学科进入ESI全球排名前1%，其中农业科学（以食品科学为主）进入全球排名前0.299‰；食品学科在“US News全球大学学科排名”中位居第8位。

迈入新征程，展现新作为。南昌大学将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深入实施“需求牵引、特色发展、开放办学、人才强校、文化铸魂”五大战略，扎实推进“一流学科攻坚、人才培养创优”等十大行动，全面开启“江西底色中国特色的世界一流大学”建设新征程，努力打造“特色学科、科技创新、人才集聚”三个高地，奋力成为“拔尖创新人才自主培养、地方大学服务区域发展、革命老区建设世界一流大学”三个样板，当好江西高校“领头羊”，为服务教育强国和科教强省战略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详情请见：[http://www.ncu.edu.cn](http://www.ncu.edu.cn/xxgk/xxjj.html)

二、招聘岗位

具体招聘岗位及要求详见《南昌大学2025年高层次人才招聘岗位需求表》（附件1）

三、招聘条件

应聘人员应当具备下列资格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二）遵守宪法和法律，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三）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

（四）具有招聘岗位所需的任职资格、职业资格、技能要求和身体条件；

（五）具有博士学历、学位或具有正高职称（其中，2025届普通高校毕业生须于2025年12月31日前取得博士学历、学位证书，未按时取得者取消聘用资格）；

（六）符合相应的年龄条件：

1.应聘高层次人才岗位（岗位序号1）：年龄50周岁以下（1974年3月7日之后出生）；

2.应聘其他岗位（岗位序号2-39）：年龄35周岁以下（1989年3月7日之后出生），业绩突出者可放宽至40周岁以下（1984年3月7日之后出生）；

（七）具备招聘岗位所要求的其他资格条件；

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或被开除公职的人员，涉嫌违法违纪正在接受审查调查的人员，尚未解除党纪、政务等处分的人员，在各级公务员、事业单位考试和法律规定的其他国家考试中被认定有严重违纪违规行为尚在禁考期内的人员，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聘用后构成回避关系的人员，以及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的人员，不得报考。

四、招聘程序

本招聘计划2025年全年实施，招满为止。招聘工作按照报名、资格审查、考核、体检、考察、公示、聘用等程序组织实施。

（一）报名

1.应聘者将详细个人简历、有关业绩材料及三封推荐信一道制成压缩包后上传，每个压缩包大小不宜超过5M；

2.投送要求：邮件主题及附件请注明：毕业院校、姓名学历、所学专业、拟应聘学院及具体岗位(例如：某某大学＋王某某博士后＋中国语言文学专业＋应聘高层次人才岗位/应聘新闻与传播学院教学系列教师岗位)；

3.请应聘者认真如实填写和提交相关材料，若因提供材料不实所引发的后果，由应聘者本人负责。

（二）资格审查

学校对应聘人员的应聘资格进行初审，确定参加考核人员，报名材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应聘者应在通知期限内及时补充完善，并按要求再次提交审查，逾期未提交的视为报名不成功。

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凡发现弄虚作假或不符合岗位条件者，一经查实取消考核、聘用资格，由此造成的后果由应聘者自行承担。

（三）考核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后，单位根据报名情况，不定期组织考核，具体考核时间、地点另行电话通知。参加考核人数不受最低开考比例限制。

学校按照岗位需求，对应聘者教学科研能力、专业素质等进行考核，设定考核成绩合格分数线80分，考核成绩达到合格分数线的应聘者方可确定为入闱体检人员。

（四）体检

考核通过人员须在我单位指定的地点进行体检，检查标准参照《江西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办法（修订）》（赣教规字〔2021〕3号）和学校相关规定执行，应聘者应身心健康。

（五）考察

对体检合格者进行考察，全面了解考察对象的政治素质、道德品行、工作能力、遵纪守法、廉洁自律、学习工作表现、身心健康等情况。

（六）公示

对考察合格的拟聘用人员进行为期5个工作日的公示。

（七）聘用

经考核、体检、考察合格，公示无异议的拟聘用人员，按规定办理聘用手续，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实行试用期。试用期满考核不合格的，按有关规定予以解聘。

五、待遇

（一）为各类人才提供富有竞争力的薪资待遇，提供高水平的实验平台及科研环境。

（二）聘用人员享受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待遇，统一纳入编制备案制管理，待遇按有关规定执行。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电话：（0791）83969074

1. mail：rscrsk@ncu.edu.cn

[附件：1.《南昌大学2025年高层次人才招聘岗位需求表》](https://rst.jiangxi.gov.cn/jxsrlzyhshbzt/col85520/1883422155897872384/KXcPyyIk.docx%22%20%5Ct%20%22https%3A//rst.jiangxi.gov.cn/jxsrlzyhshbzt/col/col85520/content/_blank)

[2.](https://rst.jiangxi.gov.cn/jxsrlzyhshbzt/col85520/1883422155897872384/sjbiJWdk.docx%22%20%5Ct%20%22https%3A//rst.jiangxi.gov.cn/jxsrlzyhshbzt/col/col85520/content/_blank)[近亲属回避承诺书](https://rst.jiangxi.gov.cn/jxsrlzyhshbzt/col85520/1883422155897872384/kr9SvFOi.docx%22%20%5Ct%20%22https%3A//rst.jiangxi.gov.cn/jxsrlzyhshbzt/col/col85520/content/_blank)

南昌大学

2025年3月6日